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政北路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羅欣瑩

電話：9251000#3112

電子信箱：fayefan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族字第11300130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辦理「113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各級別認
證報名事宜，請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1月17日師大進字第
1131000202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基礎級暨初級（多梯次）認證於每月辦理，全國認證
於113年9月7日及15日於全國16個考區辦理，相關報名資訊
請詳閱各級認證簡章。
- 三、旨揭基礎級暨初級認證，另有到校施測服務及認證輔導班
開班補助申請，欲申請辦理之國民中、小學及高中職學
校，請詳閱到校施測簡章及開班補助申請表。
- 四、客語能力認證報名作業，19歲以下報名免收報名費，超過
19歲報名者，酌收新臺幣250元報名費，公教人員通過認證
者亦訂有獎勵措施。
- 五、相關獎勵措施、報名訊息、認證簡章、到校施測服務簡章

管理組 113/01/23



B51130000201



及申請表，請至「客語能力認證」網站

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 查詢及下載。

正本：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本府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學校、本縣各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客屬團體、本縣客語薪傳師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

裝

訂



線